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全资子（孙）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于 2022 年 06 月 0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资子（孙）公司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勤上（北京）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勤上”）及其子公司北京龙举云兴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举云兴”）、龙举云兴旗下子/分公司、上海奉贤区爱迪思培训学校（以下简称“爱迪思培训学校”）停止营业并注销，并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法办理相关清算和注销事宜。

本次注销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注销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注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北京勤上

- 1、公司名称：勤上（北京）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静安里 26 号楼 4 层 401 内 4034 室
- 3、法定代表人：毛春风
- 4、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 5、成立日期：2018 年 06 月 12 日
-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MA01CRRJ40

7、经营范围：企业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承办展览展示活动；市场调查；会议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餐饮管理；酒店管理；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策划；商标代理；版权贸易；包装服务（不含气体包装）；翻译服务；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出租商业用房；出租办公用房。（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

的经营活动。)

8、主要股东：公司 100%持股

9、北京勤上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北京勤上总资产为 1,102.16 万元，总负债为 1,142.07 万元，净资产为-39.91 万元；2021 年实现净利润为-2.68 万元(经审计)。

(2)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北京勤上总资产为 1,101.71 万元，总负债为 1,141.47 万元，净资产为-39.76 万元；2022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为-0.50 万元(未经审计)

(二) 龙举云兴

1、公司名称：北京龙举云兴科技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黄寺大街 26 号院 6 号楼二层 02160

3、法定代表人：毛春风

4、注册资本：1,100 万元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15 年 02 月 10 日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3182432488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体育竞赛组织；健身休闲活动；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翻译服务；自费出国留学中介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家政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形象策划；体育赛事策划；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专业设计服务；体育保障组织；礼仪服务；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艺（美）术品、收藏品鉴定评估服务；文艺创作；市场营销策划；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玩具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文具用品零售；办公用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网络文化经营；出版物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8、主要股东：北京勤上 100%持股

9、龙举云兴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龙举云兴总资产为 6,266.44 万元，总负债为 6,964.12 万元，净资产为-697.68 万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为 12,438.06 万元，净利润为-1,967.11 万元（经审计）。

(2)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龙举云兴总资产为 7,154.48 万元，总负债为 7,960.02 万元，净资产为-805.54 万元；2022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为 915.38 万元，净利润为-51.09 万元(未经审计)。

(三) 爱迪思培训学校

- 1、公司名称：上海奉贤区爱迪思培训学校
- 2、法定代表人：罗朝华
- 3、注册资本：50 万元人民币
- 4、成立日期：2016 年 08 月 19 日
-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310120MJ532234X8
- 6、社会组织类型：民办非企业单位
- 7、业务主管单位：上海市奉贤区教育局
- 8、业务范围：中小学生语言培训（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开展业务）
- 9、住所：上海市奉贤区南奉公路 7777 号南方国际大厦 813、815、816、817
- 10、主要股东：全资子公司上海澳展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00%持股
- 11、其他说明：爱迪思培训学校未开展业务。

二、本次注销的原因

2021 年 7 月 24 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以下简称“双减政策”）以及相关主管部门出台的一系列关于教育培训行业的政策，对公司校外教育培训业务产生了严重不利影响（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6 日在相关指定媒体发布的《关于“双减政策”对全资子公司龙文教育重大影响的风险提示公告》），校外教育培训机构实现盈亏平衡的难度大幅提高，公司校外教育培训类子/分公司的业务规模大幅收缩，并纷纷出现亏损，甚至出现净资产为负的情形。自“双减政策”实施以来，为减少校外培训业务相关经营风险，公司旗下子公司运营的相关分公司和教学点已陆续实施关停或转型为非学科类教育培训业务，剩余部分经营范围已变更为与校外教育培训无关的业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勤上及其子公司龙举云兴原为公司从事教育培训业务的主要子公司，在前述政策影响下，龙举云兴的校外教育培训业务在 2022 年已大幅收缩。为全面落实“双减政策”，彻底排除校外教育培训行业相关经营风险，经公司审慎考虑，董事会决定积极做出战略调整，将教育培训板块主要子（孙）公司北京勤上、龙举云兴及其旗下全部子/分公司、以及爱迪思培训学校停止营业并

进行注销（部分拟注销主体因存在未决诉讼，公司将在诉讼完结后立即办理相关注销手续）。

三、本次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后，公司不再经营校外教育培训业务，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规模在短期内进一步萎缩，但该事项符合国家“双减政策”的要求，不会对公司当前盈利水平和长期业务发展产生重大影响，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校外教育培训类业务全部清理完毕，公司将不再从事校外教育培训类业务。

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主体将会减少，公司主营业务将只剩下半导体照明业务，同时公司将尽快完成位于上海奉贤区的全日制学校工程建设并力争尽快投入运营。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资产质量和业务结构得以一定程度的改善，公司经营风险将在一定程度上得到控制，公司主业依然保持清晰稳健，公司依然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四、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同意本次注销相关事项。

五、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06月09日